

证券代号：002096 证券简称：南岭民爆 公告编号：2013-027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7 月 29 日以传真、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3 年 8 月 8 日以传真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建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银行委托贷款方式投资祁阳县城至冷水滩公路工程项目建设的议案》。拟同意公司向永州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5 亿元的委托贷款用于祁阳县城至冷水滩公路工程项目建设。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具体内容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详见 2013 年 8 月 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股东大会具体召开时间另行确定。

特此公告。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九日